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dmart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聖馬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2)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核收益約225,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312,100,000港元減少約27.8%。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0,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約18,000,000港元)。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約3.26港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盈利約1.46港仙)。
- 董事會已決議不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僅供識別

主席致股東報告

各位本公司股東（「股東」）：

本人謹代表聖馬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表現並不理想。雖然本集團產品的收益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有所下降，但利潤率有所改善。

中美貿易戰持續對本集團若干分部的營運仍有一定的負面影響，而本集團透過向東南亞供應商採購減輕其影響，以避免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對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產品徵收額外關稅。

儘管全球經濟正在從二零一九年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疫情」）中逐漸復甦，惟地緣政治及地緣經濟的緊張局勢仍未得到解決。鑒於該等波動因素及挑戰，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審慎態度管理其現金流量狀況，並將竭力於新興市場的製造分部（甚至其他行業）物色具有良好潛力的商機，為求拓展收入來源以應對不利經濟週期。

自二零一八年起，本集團已將生產外包予越南供應商，並逐步關閉本集團位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坦洲鎮前進二路16號之工業用地（「**該土地**」）上廠房內的自有生產設施。本集團於該土地上的大部分廠房已出租予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以獲取租金收入。惟由於廠房年代久遠，租金回報率較低。因此，本集團一直尋找機會以提升該等廠房的投資回報。於二零二一年七月，本集團與（其中包括）廣東省華算國際產業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華算**」）就本集團與華算之間的合作訂立合作協議，以將該土地重建為地標性的精密智能製造中心及研發創新中心，並作出租及出售用途（「**重建**」）。其後，於二零二三年七月，本集團與華算訂立合資協議，就重建事宜成立一家非法團合資企業，以規管合作安排。重建現正進行中。

展望未來，董事會認識到本集團仍在尋找有效的業務增長途徑。我們將繼續致力於推動創新，並積極探索可加強本集團收入基礎及長遠盈利能力的機會。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長久以來支持和為本集團做出貢獻的業務夥伴、股東、管理層及員工，致以衷心謝意。我們期待與各位共享未來的成果。

主席

郭人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摘要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73%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1.60%，乃由於本集團的媒體娛樂平台相關產品及其他多媒體產品分部的產品利潤率有所改善所致。

媒體娛樂平台相關產品

為應對充滿挑戰的經濟環境，本集團的媒體娛樂平台相關產品分部繼續於新興市場發掘新商機。此分部的收益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約65.71%。

- 媒體娛樂平台相關產品的分部收益約為24,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0,300,000港元）。
- 分部營運業績約為5,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00,000港元）。
- 分部利潤率約為22.67%，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利潤率約為2.88%。

前景

本集團正為此分部開拓新商機。由於此分部並無位於美國的客戶，故預期中美貿易戰不會對此分部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其他多媒體產品

此分部的主要產品包括電纜、多媒體配件及車載無線手機充電器。分部收益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略微減少約0.25%。

- 其他多媒體產品的分部收益約為43,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3,500,000港元)。
- 分部營運業績約為6,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800,000港元)。
- 分部利潤率約為14.13%，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利潤率約為11.06%。

前景

我們正在豐富產品組合和開拓新業務，以滿足客戶的新需求。由於部分客戶位於美國，故中美貿易戰及貨運費用上漲對此分部造成一定影響，而有關影響因向中國以外地區，例如東南亞的供應商進行採購以及調整物流架構而得以局部緩和。

衛星電視設備及天線產品

儘管北美洲經濟從疫情中逐漸復甦，但本集團的衛星電視設備及天線產品分部的分部利潤率出現下降。

- 衛星電視設備及天線產品的分部收益約為157,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8,300,000港元)。
- 分部營運業績約為8,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700,000港元)。
- 分部利潤率約為5.30%，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利潤率約為5.42%。

前景

低雜訊降頻器(「LNBs」)是安裝在衛星天線用以接收來自於衛星天線無線電波的接收設備，有助傳輸衛星電視信號。除向北美洲的客戶銷售LNBs外，我們正於其他地區發掘商機，例如透過與本集團於南亞的其他現有客戶進行LNBs交叉銷售。本集團的研發團隊致力為新一代無線電及天線通訊模式開發新產品。由於本集團部分客戶位於美國，故中美貿易戰已對此分部造成一些影響。有關影響因向中國以外地區(例如東南亞)的供應商進行採購而有所減輕。

地域分部業績

亞洲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亞洲收益約為69,900,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63,900,000港元。
- 本集團亞洲收益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比增加約9.4%。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亞洲收益佔本集團的總收益約31.0%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5%)。

歐洲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歐洲收益約為30,000,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44,000,000港元。
- 本集團歐洲收益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比減少約31.8%。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歐洲收益佔本集團的總收益約13.3%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1%)。

中東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東收益約為10,400,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8,000,000港元。
- 本集團中東收益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比增加約30.0%。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東收益佔本集團的總收益約4.6%（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6%）。

北美洲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北美洲收益約為113,200,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189,200,000港元。
- 本集團北美洲收益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比減少約40.2%。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北美洲收益佔本集團的總收益約50.2%（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0.6%）。

南美洲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南美洲收益約為1,600,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6,800,000港元。
- 本集團南美洲收益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比減少約76.5%。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南美洲收益佔本集團的總收益約0.7%（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2%）。

前景

由於我們在亞洲、歐洲及北美洲的業務分佔本集團大部分的收益，因此，我們日後將專注於此等地區。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225,269	312,076
銷售成本		<u>(199,129)</u>	<u>(284,821)</u>
毛利		26,140	27,25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6	22,877	16,738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增加		–	66,988
經銷及銷售成本		(6,187)	(9,672)
行政及其他開支		(56,497)	(57,447)
研發成本		(6,571)	(8,920)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291)	(1,680)
財務成本		(14,180)	(13,46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u>–</u>	<u>(4)</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6,709)	19,795
所得稅支出	7	<u>(962)</u>	<u>(17,845)</u>
本期間(虧損)／溢利	8	<u>(37,671)</u>	<u>1,950</u>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u>(7,229)</u>	<u>(5,888)</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u>(7,229)</u>	<u>(5,888)</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u>(44,900)</u></u>	<u><u>(3,938)</u></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應佔本期間(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0,161)	17,995
—非控股權益	<u>2,490</u>	<u>(16,045)</u>
	<u>(37,671)</u>	<u>1,950</u>
下列各項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1,180)	7,028
—非控股權益	<u>6,280</u>	<u>(10,966)</u>
	<u>(44,900)</u>	<u>(3,938)</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盈利	10	
基本	<u>(3.26)</u>	<u>1.46</u>
攤薄	<u>(3.26)</u>	<u>1.4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3,933	95,338
投資物業		304,800	307,084
商譽		14,778	13,480
無形資產		4,755	5,585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其他應收款項	12	4,418	4,418
遞延稅項資產		5,532	4,352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18,216</u>	<u>430,257</u>
流動資產			
存貨		56,946	98,672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85,885	219,184
應收貸款	11	-	-
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13	14,617	14,61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的款項	13	29,508	28,293
已抵押銀行存款		6,287	4,636
銀行結存及現金		78,530	64,612
流動資產總值		<u>471,773</u>	<u>430,014</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473,636	388,499
合約負債		14,140	20,156
稅項負債		6,981	10,475
銀行及其他借貸		213,518	211,266
財務擔保撥備	15	27,332	27,332
租賃負債		7,498	7,774
流動負債總額		<u>743,105</u>	<u>665,502</u>
流動負債淨額		<u>(271,332)</u>	<u>(235,48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46,884</u>	<u>194,769</u>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33,411	135,765
遞延稅項負債	86,982	84,870
租賃負債	40,550	43,294
	<u>260,943</u>	<u>263,929</u>
負債淨額	<u>(114,059)</u>	<u>(69,160)</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3,040	123,040
儲備	(238,621)	(187,442)
	<u>(115,581)</u>	<u>(64,40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虧絀	(115,581)	(64,402)
非控股權益	1,522	(4,758)
	<u>(114,059)</u>	<u>(69,160)</u>
資本虧絀	<u>(114,059)</u>	<u>(69,160)</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及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麼地道67號半島中心5樓516室。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衛星電視設備產品及其他電子產品。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二四年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除下述者外，編製本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相同。

計量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除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是建基於就換取貨品及服務支付之代價之公平值。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淨虧損37,671,000港元。截至該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271,332,000港元及114,059,000港元。本集團須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償還或重續的當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為213,518,000港元。該等當期借款當中，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到期的其他借款為約171,204,000港元（包括未償還結餘約156,996,000港元的其他貸款（「貸款」））。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相關應計利息14,112,000港元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貸款及應計利息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全數償還。剩餘當期銀行借款約42,314,000港元將在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到期。

鑒於此等情況，本公司董事（「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的財務資源繼續持續經營而編製報告期結束後十八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時，已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及表現，及其可用的資金來源。透過考慮現金流量預測的主要參數合理變動，董事亦已進行敏感度分析。此外，以下各項計劃及措施已納入考慮：

- (1) 基於與銀行及貸款人的溝通，本集團應能夠於本集團已遵守貸款安排的條款的基礎上，於大部分現有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包括貸款）到期後或將於二零二五年到期時進行重續，且基於董事的經驗，本集團提供的信貸增強相對於借貸金額有足夠的冗餘；
- (2) 報告期末後，貸款的貸款人已有條件同意，待償還於本公告日期應計利息約17,674,000港元後，與本集團訂立補充貸款協議，將貸款結餘2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6,996,000港元）的還款日期延長至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日。此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經到期的其他借款7,850,000港元隨後已重續且還款日期延期至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一日；
- (3)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及其他貸款額度總額199,660,000港元，包括貿易貸款51,115,000港元及定期貸款148,545,000港元。

基於現金流量預測及敏感度分析，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為其業務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其自報告期末起計至少十二個月的到期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儘管如上文所述，現金流量預測的未來結果仍存在固有的不確定性，其中包括本集團的業務前景是否將不會顯著惡化或發生超出董事預期的變動、新推出產品的銷售業績是否將能取得目標銷售水平及利潤、能否在不削弱本集團的競爭力下有效實施成本控制措施、本集團是否能夠在現金流量預測期間重續銀行及其他借貸。該等狀況表明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而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其或未能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解除其負債。

倘本集團無法在業務上持續經營，則須作出相關調整，將資產之價值調整至其估計可變現淨值，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並為可能產生之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等潛在調整的影響。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或其修訂本，有關準則對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該等經修改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重大影響。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並無提早應用任何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且並無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有意於該等變動生效當日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¹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引用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不具公眾問責的附屬公司：披露 ²

¹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採用判斷及估計

於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過程中，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與二零二四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分部資料

對外呈報之分部資料按本集團營運部門交付或提供貨品之基準分析，其與由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審閱之內部資料一致。此亦為本集團之組織基準，據此，管理層選擇按不同產品及服務組織本集團。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經營分部如下：

(i) 媒體娛樂平台相關產品

買賣及製造媒體娛樂平台相關產品，主要用於衛星產品設備。

(ii) 其他多媒體產品

買賣及製造影音電子產品零件，例如線纜。

(iii) 衛星電視設備及天線產品

買賣及製造衛星電視設備、天線及其他相關電子產品。

分部收益及業績

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分析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之收益及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媒體 娛樂平台 相關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多媒體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衛星電視 設備及 天線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外部銷售	<u>24,098</u>	<u>43,413</u>	<u>157,758</u>	<u>225,269</u>
收益確認時間				
按時間點	<u>24,098</u>	<u>43,413</u>	<u>157,758</u>	<u>225,269</u>
業績				
分部業績	<u>5,463</u>	<u>6,133</u>	<u>8,357</u>	19,953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2,877
行政及其他開支				(56,497)
研發成本				(6,571)
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571)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720)
融資成本				<u>(14,180)</u>
所得稅前虧損				<u>(36,709)</u>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媒體 娛樂平台 相關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多媒體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衛星電視 設備及 天線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外部銷售	<u>70,268</u>	<u>43,520</u>	<u>198,288</u>	<u>312,076</u>
收益確認時間				
按時間點	<u>70,268</u>	<u>43,520</u>	<u>198,288</u>	<u>312,076</u>
業績				
分部業績	<u>2,027</u>	<u>4,814</u>	<u>10,742</u>	17,583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16,738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增加				66,988
行政及其他開支				(57,447)
研發成本				(8,920)
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60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77)
融資成本				(13,46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4)
所得稅前溢利				<u>19,795</u>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當中並未分配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投資物業公平值的變動、行政及其他開支、研發成本、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財務成本及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計量方式。

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租戶的配套服務收入	6,682	6,251
利息收入	1,998	3,138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利息收入	499	504
租金收入	6,095	7,521
匯兌虧損淨額	(2,914)	(6,539)
其他	10,517	5,863
	<u>22,877</u>	<u>16,738</u>

7. 所得稅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稅項開支包括：		
本期稅項：		
中國	94	78
中國及香港以外之司法權區	43	2,856
	<u>137</u>	<u>2,934</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中國	103	193
遞延稅項	722	14,718
	<u>962</u>	<u>17,845</u>

(i) 中國

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法律及法規，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ii) 香港

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由於在香港經營的實體於兩個期間產生稅項虧損，因此毋須就來自香港的溢利繳納稅項。

(iii) 美國

本集團之美國附屬公司須分別按21%及6%之稅率繳納美國聯邦所得稅及州所得稅。

(iv) 歐洲

本集團之歐洲附屬公司須按介乎25%至30%之稅率繳納利得稅。

(v) 其他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其他附屬公司須按有關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繳稅。

8. 本期間(虧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達致本期間(虧損)／溢利時已扣除／(計入)：		
董事酬金	1,878	1,658
其他員工成本	35,201	43,047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董事除外)	664	466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37,743	45,171
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571	1,60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720	77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291	1,680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i))	260	1,1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iii))	3,456	4,1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5,511	3,935
撥回預付租賃款項	—	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附註(ii))	470	(137)

附註：

(i) 包括於銷售成本內

(ii) 包括於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內

(iii)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折舊費用約2,60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28,000港元)於銷售成本中確認、約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43,000港元)於經銷及銷售成本中確認及約84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68,000港元)於行政及其他開支中確認。

9.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董事會已決議不就本期間宣派中期股息。

10.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溢利(千港元)	<u>(40,161)</u>	<u>17,995</u>
股份數目		
於六月三十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230,403,725</u>	<u>1,230,403,725</u>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由於該兩個期間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均相同。

11. 應收貸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貸款(附註(i))	12,989
應收前附屬公司的貸款及利息(附註(ii))	<u>1,070,776</u>	<u>1,025,139</u>
	1,083,765	1,038,128
減：呆賬撥備(附註(iii))	<u>(1,083,765)</u>	<u>(1,038,128)</u>
	<u>-</u>	<u>-</u>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授予一名第三方的應收貸款12,989,000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1.2厘（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厘）計息。該應收貸款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數減值。
- (ii)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於捷聯集團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出售事項」），自此以後，來自捷聯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MyHD Media FZ LLC（「MyHD」）之應收貸款已分類為應收前附屬公司貸款。

應收前附屬公司貸款乃產生自出售於MyHD之全部權益，以及將授予MyHD的現有貸款延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五日之通函。該等金額為無抵押、按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00個基點至10厘的年利率計息，並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

於出售事項日期，該等應收貸款之本金額為71,298,000美元（相當於約559,675,000港元），其中應收捷聯集團有限公司之9,554,000美元（相當於約74,997,000港元）按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00個基點的年利率計息，而應收MyHD（捷聯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51,244,000美元（相當於約402,255,000港元）及10,500,000美元（相當於約82,423,000港元）則分別按年利率10厘及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00個基點計息，相應的應收利息為11,728,000美元（相當於約92,062,000港元）。於出售事項日期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219,103,000港元後，該等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為約429,410,000港元，已於出售事項後確認為應收貸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管理層知悉捷聯集團有限公司及MyHD面臨嚴重財務問題，並於二零一九年底終止營運。因此，管理層認為該等應收貸款已信貸減值，並就該等應收貸款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總額約429,410,000港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由本集團管理層基於借款人之信譽及過往收賬記錄而釐定。

(iii) 呆賬撥備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	1,038,128	948,715
貼現回撥	46,524	95,258
匯兌調整	(887)	(5,845)
於期／年末	<u>1,083,765</u>	<u>1,038,128</u>

12.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71,463	90,244
其他應收款項	<u>218,840</u>	<u>133,358</u>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290,303</u>	<u>223,602</u>
按以下方式呈列：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4,418	4,418
流動資產	<u>285,885</u>	<u>219,184</u>
	<u>290,303</u>	<u>223,602</u>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平均為60至120日。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66,837	82,038
31至90日	4,840	9,097
91至180日	6,663	2,454
超過180日	119,688	115,414
	198,028	209,003
減：虧損撥備	(126,565)	(118,759)
	71,463	90,244

根據本集團的評估，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1,57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03,000港元)已於當期損益表中確認。

1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i)	14,617	14,617
應收貿易賬款	(ii)	26,497	25,595
應收貸款之應收利息		3,011	2,698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9,508	28,293

附註：

- (i) 該款項為無抵押及按固定年利率4.75厘計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5厘)。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
- (ii)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的款項乃無抵押及不計息。本集團給予的信貸期為360日。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的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超過360日	<u>26,497</u>	<u>25,595</u>

根據本集團的評估，本集團於當期損益表確認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的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72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7,000港元)。

14.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141,222	174,898
應付票據	<u>3,512</u>	<u>823</u>
	144,734	175,721
已收按金	65,789	64,79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附註)	<u>263,113</u>	<u>147,983</u>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473,636</u>	<u>388,499</u>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94,614	123,310
31至90日	5,172	8,281
91至360日	15,067	15,255
超過360日	29,881	28,875
	<u>144,734</u>	<u>175,721</u>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90日。

附註：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一筆應付董事款項99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15,000港元），此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按要求償還。

15. 財務擔保撥備

本公司已根據就MyHD之利益作出之擔保（「擔保」），不可撤回地保證支付MyHD有關MyHD與MBC FZ LLC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三日之內容供應協議（「內容供應協議」）第三份修訂協議之所有財務責任。該擔保並無到期日，而本公司根據擔保應付之最高金額不得超過3,500,000美元（相當於約27,332,000港元）。

擔保並不包含任何須予達成之條件或必須發生之任何情況，以規限MyHD執行擔保及要求本公司付款。儘管MyHD未能遵從於內容供應協議第三份修訂協議下之所有付款責任，惟自擔保日期起直至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由MyHD根據擔保提出之付款要求。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擔保確認為數3,500,000美元（相當於約27,332,000港元）之財務擔保撥備。

財務狀況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整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78,5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4,600,000港元)。本集團利用銀行及其他借貸及經營產生的資金，以管理其資本結構及流動資金作資助其營運。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為0.63(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5)。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約為395,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98,100,000港元)，其中約221,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19,000,000港元)於一年內到期，其餘約174,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9,100,000港元)超過一年到期。本集團約45.2%的銀行及其他借貸以美元(「美元」)計值，其餘以人民幣(「人民幣」)、越南盾及新台幣計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浮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實際年利率介乎2.38%至12.00%。資本負債比率(本集團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6.28%下降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約44.38%。

本集團的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除下文「有關重建的合作協議及合資協議」一節所披露的股權質押(定義見下文)及土地抵押(定義見下文)外，本集團的一般銀行信貸(包括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以下列本集團資產作抵押：(i)銀行存款約6,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600,000港元)；(ii)賬面值約為13,700,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900,000港元)；(iii)投資物業約304,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07,100,000港元)；(iv)應收貿易賬款約39,9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2,800,000港元)；(v)存貨約16,4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800,000港元)；及(vi)質押本公司於博百科技有限公司* (Pro Brand Technology, Inc.)的權益。

持有的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有關重建的合作協議及合資協議」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重大投資，而截至本公告日期亦無其他資本資產重大投資計劃。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額及購貨額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列值。本集團面對若干外幣匯兌風險，惟由於近期人民幣貶值的壓力可予管理，故預期未來貨幣波動不會造成重大經營困難。然而，管理層持續評估外匯風險，旨在將外匯波動對業務營運的影響減至最低。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使用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

訴訟

於印度的訴訟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Aggressive Digital Systems Private Ltd.（「AD」，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接獲由Aggressive Electronics Manufacturing Services Private Limited（「AEMS」，AD的少數股東）及Neeraj Bharara先生（統稱「呈請人」）針對Top Dragon Development Limited（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AD的股東）、AD及AD的若干董事（統稱「答辯人」）向印度昌迪加爾國家公司法法庭（「國家公司法法庭」）發出的傳票，該傳票指稱答辯人作出了壓迫或管理不善的不當行為，並就該等不當行為對呈請人所造成的損失提出申索。最後一次聆訊原定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五日在國家公司法法庭舉行，後來被進一步延期。下次聆訊的日期尚待釐定。

經諮詢本公司的印度法律顧問，並考慮到案件可能涉及的金額等因素，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因該訴訟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的可能性不大。因此，本集團並無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計提任何撥備。

期後事項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並無重大期後事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出售於MYHD的全部權益及延續貸款及擔保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告（「**該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五日的通函（「**該通函**」）。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賣方與買方訂立該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以象徵式代價1美元購買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自交易日期起生效。目標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間接持有MyHD的51%權益。該協議所載所有條件已獲達成，且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完成。

儘管完成已落實，賣方已根據該協議與買方協定促使本公司或宏揚科技（視乎情況而定）按當時現有安排繼續向目標公司及／或MyHD（視乎情況而定）墊付現有貸款。有關安排賦予本公司或宏揚科技（視乎情況而定）權利，當目標公司及／或MyHD（視乎情況而定）之財務狀況改善並擁有足夠現金償付現有貸款時，自目標公司及／或MyHD（視乎情況而定）收取現有貸款之付款。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現有貸款（已逾期）合共為138,060,000美元，包括目標公司及／或MyHD結欠本公司及／或宏揚科技（視乎情況而定）的本金總額71,298,000美元及應計利息總額（根據現有貸款合同內條款所計算）66,762,000美元，詳情如下：

貸款人	債務人	現行利率	到期日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償還本金額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應計利息
宏揚科技	目標公司	三個月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加100個 基點 ^(附註1)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9,554,000美元 (約74,997,000港元)	3,343,000美元 (約26,242,000港元)
宏揚科技	MyHD	三個月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加100個 基點 ^(附註1)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10,500,000美元 (約82,423,000港元)	3,414,000美元 (約26,799,000港元)
宏揚科技	MyHD	年利率10厘 ^(附註2)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42,653,000美元 (約334,817,000港元)	49,949,000美元 (約392,090,000港元)
本公司	MyHD	年利率10厘 ^(附註2)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8,591,000美元 (約67,438,000港元)	10,056,000美元 (約78,937,000港元)
			總計	<u>71,298,000美元</u> <u>(約559,675,000港元)</u>	<u>66,762,000美元</u> <u>(約524,068,000港元)</u>

附註：

1. 作為參考，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期間適用於此兩筆貸款的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介乎0.11775厘至5.54543厘。
2. 於到期日後，現行利率將提高至年利率11厘。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本公司知悉目標公司及MyHD面臨嚴重財務問題，並於二零一九年底終止營運。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應收貸款已信貸減值，並就該等應收貸款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額計提減值撥備，金額為646,36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該等應收利息的可收回性極低，故並無就未償還貸款本金確認利息收入。

賣方亦同意，本公司給予MyHD的擔保須於完成後暫時持續。本公司根據擔保所須支付的最高金額將不超過3,500,000美元（相當於約27,332,000港元）。儘管MyHD已於二零一九年年底停止營運，但本公司未收到MyHD根據擔保提出的任何付款要求。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就該擔保確認財務擔保撥備3,500,000美元（相當於約27,332,000港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有關重建的合作協議及合資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七日之公告（「**八月十七日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集團與華算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六日訂立的合作協議，據此，華算及中山聖馬丁電子元件有限公司（「**中山聖馬丁**」，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約方**」）將合作升級由中山聖馬丁擁有之位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工業用地（「**該土地**」）上之若干幢廠房及宿舍，並重建該土地的部分空置及未發展部分，惟須事先獲得中國相關政府部門的同意及規劃批准。

有關合作協議之詳情請參閱八月十七日公告。

重建以中山聖馬丁名義開發。為確保繼續承擔重建，華算向本集團支付合作金人民幣60,000,000元作為保證金（「**合作金**」）。於重建期間，本集團可依約不受任何限制地使用合作金，且於重建完成後須向華算歸還相同金額之現金。作為該合作金的擔保，本集團向華算抵押(i)中山聖馬丁（持有該土地）的100%股權（「**股權質押**」）；及(ii)該土地內三幅地塊的其中一幅（「**土地抵押**」）。華算將於本集團悉數償還合作金及完成重建及收益分配後解除股權質押及土地抵押。倘重建無法進行，則合作金將於十個營業日內退還予華算（不計利息），否則本集團須於三個月內支付年利率8%的違約利息。

於本公告日期，華算已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合作金，而本集團已向華算提供股權質押作為合作金的償還擔保品，並向華算提供土地抵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三年八月十日的公告（「**七月十九日及八月十日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與華算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訂立的合資協議（「**合資協議**」），據此，雙方同意以「華算聖馬丁智造園」名義並以非法團合資企業的形式在中國成立合資企業（「**合資企業**」），以進行重建及規管合作安排。

合資企業的唯一目的和業務為將該土地重建為地標性精密智能製造中心和研發創新中心，所建物業將作租賃或出售用途。重建在該土地上進行。本集團提供該土地進行重建，而華算負責為重建的全部成本提供資金（中山聖馬丁提供的該土地除外）。如有需要，中山聖馬丁作為進行重建的實體將取得銀行貸款，僅用於向重建之建設成本提供資金（「**中山聖馬丁開發貸款**」）。根據合資協議規定，華算將全權負責償還中山聖馬丁開發貸款，包括貸款本金及利息。合資協議訂約方將密切監控重建的持續資金需求。

關於建於該土地上的物業的分配（「分配」），本集團須繼續擁有於合資協議日期在該土地上建造的若干建築物（包括廠房）（「現有建築物」），以及向本集團出具的現有不動產權證中涵蓋的空置區域及路段。關於建於該土地若干部分的新建樓宇，本集團及華算分別有權獲得(i)新建樓宇總樓面面積；及(ii)新建樓宇產生的相應收入的20%及80%。倘現有建築物的若干部分根據重建遭拆除及重建，本集團有權(i)首先，獲得新建樓宇的若干樓面面積，相當於其不動產權證中所涵蓋的已拆除樓面面積；及(ii)其次，額外獲得新建樓宇的剩餘總樓面面積的5%。向本集團作出上述分配後，華算有權獲得全部剩餘樓面面積。

有關合資協議及合資企業的詳情，請參閱七月十九日及八月十日公告。重建正在進行中。

於合資企業成立時，本集團將合資企業確認為共同經營，並就其於共同經營中的權益相關資產入賬。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取消確認歸屬於華算的發展中投資物業，賬面值為30,756,000港元，取消確認應付華算的其他應付款項7,281,000港元（該義務已依約解除），並確認因成立共同經營而產生的虧損23,475,000港元。在建造重建下的新建樓宇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共同經營的分配，確認發展中投資物業42,539,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建下的新建樓宇在建造中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棟樓宇的建造已完成。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共同經營的分配，確認投資物業79,957,000港元及發展中投資物業51,533,000港元，且就共同經營下的投資物業於損益確認公平值變動，金額為87,88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建在建設中。董事認為，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重建完成階段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狀態相若及並無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損益中確認公平值變動。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重建項下已確認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為人民幣121,760,000元（約133,50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1,760,000元（約131,490,000港元））。

人力資源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872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16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僱員薪酬乃根據僱員表現及職責釐定。僱員會視乎工作範圍接受培訓，尤其是與工作場所健康與安全相關的培訓。

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實物利益及／或與本集團表現有關的酌情花紅形式收取報酬。董事的酬金由董事會基於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市場競爭力、個人表現及成就後作出的推薦釐定。本公司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及薪酬待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如有））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

本集團不斷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注重構建及維持一個優良的董事會、穩健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並對股東高度透明，對彼等負責。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恪守符合審慎管理及提高股東價值的良好企業管治原則。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將為股東及本集團帶來長遠利益。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因以下原因而出現的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6及F.2.2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大會。

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郭人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明軒先生因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旨在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陳葦德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盧明軒先生及吳嘉明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並與管理層進行討論。根據此審閱及與管理層的討論，審核委員會信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平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狀況及業績。

延遲寄發二零二四年年報及發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公告及本公司後續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寄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四年年報」)及發佈本公司關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額外資料。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告知寄發二零二四年年報及發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預期日期。

延遲寄發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寄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的額外資料。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告知寄發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的預期日期。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告刊載於本公司之網站(www.sandmartin.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全體股東支持本公司。

持續暫停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以待本公司履行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告所載的復牌指引。

承董事會命
聖馬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人豪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洪聰進先生及陳偉鈞先生

非執行董事

郭人豪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嘉明先生、陳葦憶女士及盧明軒先生